



证券代码：000528

证券简称：柳 工

公告编号：2023-50

## 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3 年 5 月 16 日在公司总部 6E 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三名，实到监事三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关于召开监事会的有关规定。会议经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摘要的内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境内）实施股权激励试行办法》《关于规范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制度有关问题的通知》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将有利于上市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该项议案获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核实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修订稿)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调整后的本次激励计划确定的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均符合《公司法》

《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境内）实施股权激励试行办法》《关于规范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制度有关问题的通知》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有关任职资格的规定，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情形，不存在《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境内）实施股权激励试行办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公司应当在召开股东大会前，通过公司网站或者其他途径，在公司内部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期不少于 10 天；监事会将充分听取公示意见，并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计划前 5 日披露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审核及公示情况的说明。

该项议案获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5 月 16 日